

##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 附加临床试验相关责任免除保险条款

兹经投保人和保险人双方同意，在被保险人的临床试验过程中，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1. 因被保险人的产品，或因被保险人或其代表的操作而无法达到被保险人期望的功效或目的而产生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2. 任何与下列原因相关的索赔：

- (1) 妊娠中止；
- (2) 对卵子、胚胎、胎儿造成的伤害或异常；
- (3) 由被保险人的产品导致的、或声称由被保险人产品导致的儿童先天性畸形或先天性疾病。

3. 任何与用于以下目的的被保险人产品相关的索赔：

- (1) 抑制妊娠；
- (2) 促进妊娠。

4. 因被保险人的故意、重大过失导致的索赔。

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